

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报告，在报告中增加了两项强调事项，公司董事会就两项强调事项进行了深入了解和讨论，现将公司董事会所了解到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对审计报告强调事项一的说明：2008 年 8 月从公司股东思达发展及关联公司收购金基 15%股权时，虽然在资产评估价格打折的基础上成交，为了切实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大股东在收购协议中作出了两项承诺，一是最低保障的承诺，该项投资年收益率低于 10%时，思达发展补足不足的部分，二是回购的承诺，三年后如果公司要求回购，大股东以不低于成交价的价格回购该部分股权。

目前，由于大股东资金出现困难，有意出让其持有的思达高科股权，加之金基公司出现了财务危机，基于以上情况，公司已致函思达发展，要求其提前履行回购金基 15%股权的承诺，以原价回购该部分股权，思达发展已原则上同意了本公司的要求。

思达发展共持有本公司 1.34 亿的股权，按照目前市值约为 6 亿元，其持有的股权如果出售完全有能力回购金基 15%股权。思达发展持有的 1.1 亿股为本公司 1.6 亿的银行贷款提供了质押担保，如果要出售，必须首先归还银行贷款，解除质押，所以在程序上有回购股权的保证。

综合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思达发展有能力以不低于公司收购价回购公司持有金基 15%的股权，提前兑现其承诺，该项投资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审计报告强调事项二说明：思达高科贷款及应付票据共计 4.6 亿元，其中 3.93 亿为公司控股东及关联公司提供的质押或担保，给本公司提供了很大的支持。在大股东思达发展及关联公司出现资金紧张后，对本公司融资造成了很大的影响，其担保的信誉度降低，公司融资和周转出现了困难，交通银行把公司的 4900 万贷款下调为次级，中信银行、建设银行对公司未到期的贷款也提起了诉讼，涉诉金额 1.1 亿，目前公司经营比较困难。

公司已要求控股股东加快思达系的重组工作，公司也向郑州市政府工作组呈报了希望加强重组指导的报告，如果思达系重组工作进展顺利，公司情况将得到根本性的改观，思达发展回购金基 15%股权，公司将得到 2 亿元现金收入，除

归还一部分银行贷款外，公司将充余的现金进行周转和发展；有实力的机构成为公司大股东后，公司的发展空间会得到很大的拓展。

公司监事会认为，随着思达系重组的进行，公司基本面会得到根本性的改变，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将得到切实的保障和发展。

特此说明。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年4月27日